

证券代码：300595

证券简称：欧普康视

公告编号：2022-039

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4月20日（周三）14:00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4月20日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 和 13:00—15: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4月20日日9:15至15:00。

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望江西路4899号1-b楼，一楼会议室。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陶悦群先生。

6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7、会议出席情况：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8人，代表股份486,668,525股，占上市公司总

股份的 57.1277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8 人，代表股份 463,281,931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4.3824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0 人，代表股份 23,386,594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.7452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4 人，代表股份 64,487,93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7.5699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41,101,342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.8247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0 人，代表股份 23,386,594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.7452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，部分股东、律师出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会议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和网络投票方式，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6,642,12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46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6%；弃权 18,7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9%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6,642,12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46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6%；弃权 18,7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9%。

3、审议通过《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6,635,9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33%；反对 13,81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8%；弃权 18,7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9%。

4、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6,638,52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38%；反对 11,22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3%；弃权 18,7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9%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6,641,20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44%；反对 27,32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情况：同意 64,460,61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76%；反对 27,32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24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6,641,24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44%；反对 8,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7%；弃权 18,78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9%。

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情况：同意 64,460,65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77%；反对 8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32%；弃权 18,7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91%。

7、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7.1 董事长陶悦群 2021 年度薪酬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187,766,47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40%；反对 11,22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6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情况：同意 64,476,71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26%；反对 11,22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74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7.2 独立董事丁斌 2021 年度薪酬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6,660,90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4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情况：同意 64,480,31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82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7.3 独立董事唐民松 2021 年度薪酬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6,660,90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4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情况：同意 64,480,31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82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7.4 独立董事许立新 2021 年度薪酬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6,660,90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4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情况：同意 64,480,31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82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7.5 董事施贤梅 2021 年度薪酬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45,560,96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

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3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情况：同意 23,380,37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674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2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7.6 董事卫立治 2021 年度薪酬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6,506,13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4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情况：同意 64,480,31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82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7.7 董事承毅华 2021 年度薪酬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6,660,90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4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情况：同意 64,480,31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82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7.8 董事 Fu Zhiying（付志英）2021 年度薪酬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6,316,43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4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情况：同意 64,480,31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2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8、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8.1 监事会主席孙永建 2021 年度薪酬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6,660,90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

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4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情况：同意 64,480,31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82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8.2 监事王纯 2021 年度薪酬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6,660,90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4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情况：同意 64,480,31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82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8.3 职工代表监事陈莹 2021 年度薪酬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6,660,90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4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情况：同意 64,480,31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82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0,268,87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850%；反对 6,399,6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315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情况：同意 58,088,28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0762%；反对 6,399,6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923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10、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10.1 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0,280,87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875%；反对 6,387,6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3125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10.2 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0,280,87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875%；反对 6,387,6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3125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10.3 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0,280,65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874%；反对 6,387,87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312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10.4 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0,280,65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874%；反对 6,387,87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312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10.5 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0,280,65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874%；反对 6,387,87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312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10.6 《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制度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0,280,65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874%；反对 6,387,87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312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10.7 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0,280,65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874%；反对 6,387,87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312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。

10.8 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6,660,90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4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

总数的 0.001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10.9 《承诺管理制度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6,660,90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4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10.10 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6,660,90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4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10.11 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0,280,87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6875%；反对 6,387,65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3125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1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6,661,12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5%；反对 7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5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1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6,656,72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76%；反对 11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4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情况：同意 64,476,13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17%；反对 11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83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1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6,651,30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

权股份总数的 99.9965%；反对 17,22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35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情况：同意 64,470,71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33%；反对 17,22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6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1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份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486,660,90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84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6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情况：同意 64,480,31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82%；反对 7,62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1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、参加会议人员与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